

孟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张 武

尊敬的刘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决算情况

(一)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048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下降 14.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68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下降 8.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4.3%；非税收入完成 5367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下降 22.8%。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375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1.0%，同比增长 0.8%。

收支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379515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048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5984

万元，上年项目结转 54334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671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800 万元，调入资金 19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379515 万元，其中：当年本级支出完成 273757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2918 万元，上解支出 3212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37 万元，专项结转下年支出 27081 万元。收支相抵后，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77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4%，同比下降 41.6%。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122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21.2%，同比下降 53.6%。

收支结果：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163155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77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147 万元，上年项目结转 88660 万元，专项债务新增及转贷收入 535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 163155 万元，其中：当年本级支出完成 31224 万元，调出资金 130 万元，上解支出 4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5440 万元，结转下年 116317 万元。收支相抵后，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3.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39579 万元，占年初预算 39232 万元的 100.9%。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7421 万元，占年初预算 15846 万元的 109.9%；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2158 万元，占年初预算 23386 万元的 94.7%。

2023 年社保基金支出完成 34436 万元，占年初预算 33356 万元的 103.2%。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2342 万元，占年初预算 12021 万元的 102.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2094 万元，占年初预算 21335 万元的 103.6%。

4.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完成 169 万元，其中：当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6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79 万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 169 万元，其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0 万元，年终结余 109 万元。

(二) 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39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下降 11.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503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5%，同比下降 10.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4.8%；非税收入完成 3535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13.7%。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3085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3.4%。

收支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325847 万元，其中：当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039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5984 万元，上年项目结转 49385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671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797 万元，调入资金 190 万元，上解乡镇收入 138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325847 万元，其中：当年市本级支出完成 230859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2918 万元，上解支出 3212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84 万元，专项结转下年支出 16464 万元。收支相抵后，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77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4%。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945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20.2%。

收支结果：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162784 万元，其中：当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77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147 万元，上年项目结转 88289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357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完成 162784 万元，其中：当年市本级支出完成 29457 万元，调出资金 130 万元，上解支出 44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1396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5440 万元，结转下年 116317 万元。收支相抵后，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3. 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按照现行的社保基金核算方式，市本级未独立核算社保基金预算，因此暂未编制社保基金预算。

4.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完成169万元，其中：当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6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9万元。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169万元，其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60万元，年终结余109万元。

总体来看，2023年全市财政有力保障了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如：财政收入增速明显放缓，而稳经济、保民生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落实各项支出政策压力较大，预算紧平衡特征进一步凸显，基层“三保”面临较为严峻的挑战，保持平稳运行难度空前；政府债务逐步进入偿还高峰期，政府综合债务率偏高，对财政有序运转产生较大影响；零基预算编制工作质量有待提升，年度项目预算资金低效退出机制不健全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运行分析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85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36.6%，同比下降39.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3408元，占年初预算的

39.2%，同比下降 25.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5.0%；非税收入完成 14447 万元，占预算的 30.5%，同比下降 60.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490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7.9%，同比下降 14.1%。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97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9.0%，同比增长 19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619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2.0%，同比下降 11.9%。

3.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30240 万元，占年初预算 43365 万元的 69.7%。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8869 万元，占年初预算 19992 万元的 94.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1371 万元，占年初预算 23373 万元的 48.7%；

社保基金支出完成 19702 万元，占年初预算 37529 万元的 52.5%。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8344 万元，占年初预算 14158 万元的 58.9%；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1358 万元，占年初预算 23371 万元的 48.6%；

4.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0%，同比增长 100%。截止 6 月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尚未发生支出。

(二) 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559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5.6%，同比下降 33.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617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6.8%，同比下降 31.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3.5%；非税收入完成 941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2.7%，同比下降 39.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28482 万元，占年初预算 65.6%，同比增长 0.2%。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97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9%，同比增长 19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599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1.7%，同比下降 11.7%。

3.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0%，同比增长 100.0%。截止 6 月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尚未发生支出。

（三）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1. 从收入看，地方收入持续低位运行，受经济下行压力、主体产业周期调整、房地产土地市场疲软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全市地方收入持续负增长。

2. 从支出看，“三保”支出风险不容忽视，同时，我市债务还本付息，城市运转等“三保”以外刚性需求缺口较大，收支矛盾日益突出。

（四）预算执行的主要工作

1. 加强收支管理，实现财政平稳运行。一是依法组织征管。加强重点税源企业和重点项目调度，依法组织收入均衡入库，强化收入预期管理。截至6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855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36.6%，同比下降39.2%。其中：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3408元，同比下降25.4%。非税收入完成14447万元，同比下降60.9%。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原则，把“三保”支出摆在突出位置，统筹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财政存量资金等，发挥财政资金捆绑效益，各项支出有序有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4490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57.9%，同比下降14.1%，其中“三保”支出66692万元，占“三保”预算数的53.3%。三是持续强化过“紧日子”。坚持厉行节约、量力而行，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严格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范财政资金拨付和使用程序，强化预算约束。

2. 做优项目储备，加强债务管理。一是谋划申报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截止6月底，2024年累计向省财政厅申报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需求项目54个，申报专项债券需求金额15.59亿元。二是加强项目收益管理。在全市进一步压实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的主体责任，强化风险意识和市场意识，高度重视收入实现来完善资产管理及运营效率，确保收益如期实现并足额缴入国库。三是强化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坚守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严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债务，截止6月底，省财政厅

下达我市地方政府性债务总限额为 51.52 亿元，我市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46.62 亿元，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3. 坚持高质量发展，全力支持“经济强市”建设。一是支持“强企业”。落实好相关扶持政策，截止 6 月底，共计拨付上级各类奖补资金 4398 万元；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共收到上级各类涉企资金 3416 万元；普惠金融共计贴息资金 162 万元，着力培植实体经济。二是支持“强三农”。助力农业产业提质增效，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截止 6 月底，收到上级各类资金 14461 万元，保障了对三农的投入；下达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4051 万元，支付率 52.8%，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做好惠农资金发放及支农项目报账工作，共完成各项惠农资金发放 4575 万元。三是支持“强环境”。充分发挥政策宣传、助企纾困等财政作用，持续落实好促外贸稳增长及“一企一策”等积极财政政策。优化营商环境，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降低采购活动成本，减轻企业负担。截止 6 月底，我市政府采购项目累计采购计划金额 1294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2692 万元，节约资金 254 万元。四是支持“强民生”。财政部门不断优化和调整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截止 6 月底，教育支出完成 235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16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1510 万元，农林水支出完成 21436 万元。

4. 强化国资监管，持续推动国企改革。一是强化国资监管效

能。将符合统一监管条件的企业整合到市投资公司、市产发公司，实现优质资源整合集中。二是加快投融资平台转型升级。围绕人力人才、采砂权等项目开展实体运营经营，增加公司经营性收入。三是加大国有资产盘活力度。通过对国有资源、资产、资金“三资”清查，摸清底数，通过高效利用、积极融资等方式，实现各类国有资源资产的最大效益。

5. 守正创新有举措，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加强部门预算编制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二是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相关业务流程，并充分利用一体化信息数据开展预算编制、执行分析，预算管理更加全面、规范，预算约束力不断增强。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加强事前评估、事中审核、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管理实质性内容嵌入预算管理全流程。四是完善投资评审管理。优化评审流程，提升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效率。截至6月底，评审中心共审核项目79个，送审金额91730万元，审定金额77695万元，审减金额14035万元，审减率15%。

2024年上半年，我市预算执行工作面临更大困难挑战，在做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同时，非税收入大幅减少，总体规模有所下降，刚性支出持续增加，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下一步，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知重负重、勇毅前行，着力化解矛盾问题和风险隐患，

确保财政经济稳健运行，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